

S·J·W·X
M·Z·C·S



世界文学名著丛书

LUSI 露丝

(英) 盖斯凯尔夫人 著





LUSI 露丝

〔英〕盖斯凯尔夫人 著

筱 璇、董琳文 等译

云南人民出版社

MRS GASKELL
RUTH

根据英國牛津大學出版社1912年版译出

责任编辑：刘忠
封面设计：彭鸿嘉

露丝

[英]盖斯凯尔夫人 著
筱璋 董琳文 译
杨日颖 伍华民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二厂印装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25 字数：340,000
1986年12月第一版 1986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7,000
统一书号：10116·1089 定价：2.65元

译 本 序

十九世纪中叶，英国工业资本主义迅速发展，并且在经济上、政治上取得了绝对优势。与此同时，资本主义剥削更为残酷，广大劳动人民生活极端贫困，劳资矛盾已逐渐成为社会主要矛盾。这一时期的英国文坛上，出现了一批以反映现实为己任的小说家。他们的作品反映了工业资本主义发展后的英国社会生活，从各个方面不同程度地触及当时社会中的劳资矛盾，以同情的态度描写了劳动群众的贫困生活。正因为他们的作品最完满地、艺术上最精巧地反映了当时英国社会生活最主要的特点，马克思把他们称为“出色的一批小说家”，并说他们揭示了许多“政治的和社会的真理”^①。盖斯凯尔夫人就是其中的一位。

盖斯凯尔夫人（1810——1865），原名伊丽莎白·克莱格霍恩·斯蒂文森。她出生在牧师家庭，周岁丧母，寄养在纳茨福德姨母家里，从小受到虔诚的宗教信仰的影响和良好的教育。一八三二年二十二岁时，她和曼彻斯特唯一神教会的副主持威廉·盖斯凯尔结婚。她丈夫是一位热心传教的牧师，同时又是一

① 马克思：1854年8月1日《纽约论坛》上的论文。《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第2卷，第402页。

位有相当教养的文学爱好者，两人曾合写过一些诗歌发表在当时的杂志上。曼彻斯特是英国的工业基地，又是英国工人运动的中心，她长期随丈夫在那里生活，并协助他从事教区工作，与当地一般工人经常接触。她和丈夫一道研究过工人生活，也经历了宪章运动的几次高潮。在丈夫的鼓励下她开始创作，一共发表过六部长篇小说和许多中、短篇小说。此外，她的《夏洛蒂·勃朗特传》是英国文学中的著名传记作品。

盖斯凯尔夫人第一部长篇小说《玛丽·巴顿》（1848）真实地反映了工人阶级的生活和斗争，在十九世纪英国小说的发展中占着十分重要的地位。作家怀着对劳动者的深切同情，揭露十九世纪中叶大英帝国“黄金时代”的背面——广大工人群众的悲惨命运，反映了“世界上第一次广泛的、真正群众性的、政治性的无产阶级革命运动”^①，即英国宪章运动。这部作品赢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喜爱，受到了革命导师的赞赏，但也因此得罪了竭力掩饰工人阶级悲惨状况的大资产阶级，遭到了官方和正统报刊的攻击与非难。

一八五三年盖斯凯尔夫人发表了她的第二部长篇小说《露丝》。这是关于一个贫苦的女缝工露丝·希尔顿被资产阶级青年亨利·贝林汉诱骗遗弃的故事。盖斯凯尔夫人很早就酝酿写这么一个题材了。她在曼彻斯特的监狱里接触了一个叫帕丝莉的女缝工。这位十六岁的姑娘在生病的时候，被一个请来替她看病的医生奸污了，随后又在这个医生的引诱下沦为妓女。这种事情在当时的英国社会并不鲜见。盖斯凯尔夫人对这些虚伪社会中无依无靠的牺牲者寄予莫大的同情。一八四九年至一八

^① 列宁：《第三国际及其在历史上的地位》，《列宁全集》第29卷第276页。

五〇年间，她多次致信狄更斯，跟他商讨拯救帕丝莉的事情。她在给朋友伊丽莎·福克斯的一封信中写道：“我看砸碎这个世界，建立一个较好的社会是办不到的。但是，有时候看来唯一有效的办法是净化这一社会。”盖斯凯尔夫人认为，所谓净化，并不是要对那些犯了通奸罪的女子落井下石，而是要揭露当时社会制度的伪善性。女作家就这一主题跟她的许多朋友，包括夏洛蒂·勃朗特进行了讨论，并且预见到这部小说将遭到恶意的攻击，然而她还是明白宣告：“人们将说这是一个不宜作小说的主题……尽管这样，我还是决定说出我自己的看法。”果然不出所料，由于女作家坚持把露丝这一失身“堕落”的孤女作为中心人物来写，对这个角色表示了深切的同情，同时又愤怒谴责了贝林汉这个资产阶级花花公子乃至整个资产阶级的虚伪道德，小说一出版，立刻受到了资产阶级伪君子们的群起攻击。大多数的报刊杂志都对这部作品进行了围剿，有的图书馆将它列为禁书，有的人将它投入火炉，还有的不准自己的妻室阅读，可以说整个资产阶级都以卫道士的姿态出现，对这部作品大兴挞伐。然而，《露丝》却得到了狄更斯、夏洛蒂·勃朗特等人的热情赞扬。

小说的主人公露丝·希尔顿是一位孤苦伶仃且又年轻貌美的姑娘。在她十三岁时，父母亲相继去世，随后便被监护人送到一家成衣店当学徒。一次，她奉命去为一个舞会当差，被百无聊赖的亨利·贝林汉看中。贝林汉是个惯于寻花问柳的花花公子。在使露丝失身怀孕后，他借口母命难违，抛下她远走高飞。露丝被遗弃在一个小客栈里，悲愤交加，痛不欲生。异教牧师，心地善良的瑟斯坦·本森先生，十分同情露丝的不幸遭遇，在她生下一个男孩以后，把她带到埃克莱斯顿他自己家中

安顿下来，并且谎称她是个寡妇，让她到乡绅布莱德肖家当了家庭教师。当伪善、专横的布莱德肖风闻露丝的旧事后，立刻无情地把她逐了出去。好在教区医生怀恩替她找了份护士的差使，才使露丝母子俩得以糊口。有一年，埃克莱斯顿瘟疫流行，露丝不顾个人安危，自告奋勇地去看护病人，博得了群众的好评。到埃克莱斯顿参加竞选的贝林汉染病后，也得到了她的精心护理，恢复了健康，而露丝自己却染病身亡。露丝的献身精神赢得了人们的尊敬，也震撼了许多人的心灵，就连最冥顽的布莱德肖也开始忏悔起自己的罪过。

从露丝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帕丝莉的影子。她们俩都是女缝工，都被骗失身，但是露丝又不同于帕丝莉。露丝不是妓女。盖斯凯尔夫人在刻画露丝这一形象的时候，怀着很大的同情强调了露丝的天真、和可爱美德，特别是通过她为病人献身这一结局赞扬了她的高尚品质。同时，又通过贝林汉、布莱德肖等人物的刻画，暴露了社会的罪恶，揭露了资产阶级的伪善。我们还可以从成衣店的描写，看到劳动群众的状况是何等的艰苦。正因为盖斯凯尔夫人是个诚实的人，真正的艺术家，她才能在自己的作品里不加粉饰地描写资本主义的英国，揭发社会的不公道。

但是，从这部作品中我们也看到，跟十九世纪其他英国现实主义作家一样，盖斯凯尔夫人在理论观点上也没有能越出资产阶级意识的范围。她的社会理想是披着基督教“仁爱精神”外衣的改良主义，这样就不能不使《露丝》带上浓厚的宗教说教色彩。从小说里我们看到，露丝在思想上、道德上获得新生，都有赖于牧师本森先生。是他在威尔士的小客栈里拯救了她，是他靠说谎为她赢得了时间，使她在“暧昧的”旧事被

揭露后能正视敌对世界。本森先生是基督教“仁爱精神”的化身，因为他体现了基督教“爱罪人，憎罪恶”的教条，坚持把罪过和后果区分开来。盖斯凯尔夫人认为，露丝的罪过是“幸运的过失”。受骗失身，当然不是件好事，但是体现上帝意志的本森先生用关心和热爱使她经受住了种种磨难，在精神上获得了力量，赢得了人们的尊敬。这一点正是《露丝》这部小说的一个弱点。

译者

第一章

英国东部某郡有一市镇，是巡回法庭所到之地。由于都铎王朝①历代君主的偏袒和保护，该镇显得很有点儿与众不同，其地位日趋重要，致使现代旅游者们不胜惊讶。

一百年前，这个市镇的面貌壮观如画。古老的房屋——这些房屋是那些喜欢到外省的市镇上消遣的士绅人家的临时住所——簇拥着街道，并赋予街道以一种参差不齐然而蔚为大观的外貌，这种外貌如今在比利时的城市里依然可见。街道两旁，房屋的山墙和直刺蓝天、鳞次栉比的烟囱，给人以富有奇趣、兴旺繁荣的感觉；如果眼睛往下一看，注意力就会被各种各样的阳台和凸肚窗形的凸出物吸引住；看着那些早在皮特先生②实行税制前就被塞进墙里去的花样繁多的窗子，使人不免哑然失笑。底下的街道承受着上面所有这些凸出物和一层层高级楼房。街道很黑暗，粗糙地铺着又大又圆、摇晃颠簸的卵石，而且没有嵌着镶边石的人行道。漫长的冬夜，街上没有路灯；中等阶级的需要没人过问，他们进出朋友的宅邸时，既不

① 英国封建王朝。1485年英国封建贵族间争夺王位的“玫瑰战争”结束，亨利·都铎夺得王位，称亨利七世，是为都铎王朝之始。1603年伊丽莎白一世女王死后，王统中绝，为斯图亚特王朝取代。

② 指威廉·皮特（William Pitt, 1759—1806），史称小皮特，曾任英国首相，财政大臣。

乘自己的四轮马车，也不坐他们自己人抬的轿子。那些专职人员和他们的妻子，那些店老板和他们的配偶，以及所有诸如此类的人物，不管白天黑夜，只得冒着相当的危险徒步行走。宽大、笨拙的四轮马车在狭窄的街道上行驶，逼得他们几乎碰着房屋。那些房屋的一级级台阶也毫不客气地几乎伸到了车行道上，迫使行人每走二三十步就要碰上危险。到了晚上，只有那些更具贵族气派的大楼门上吊着的耀眼、闪烁的油灯，射出一些光亮，光线的范围很小，行人刚能看见，转眼又进入一片黑暗之中，那里没有什么稀世珍宝值得拦路大盗们伺机抢劫。

往时的传说，即使是最小的社会特点，也能使人们更为清楚地了解形成事物特点的环境。人们生来就要忍受，在他们还未意识到之前就已经在忍受的日常生活，形成了条条锁链，这些锁链，只有百里挑一的人才有足够的精神力量加以藐视，并在时机到来时——也就是当一种进行独立的个体活动的内在必要性产生时——把它们砸断；这种内在必要性高于一切外在的习俗。因此，能够了解到什么是日常生活习惯的锁链——我们的父辈在认识到独立行动之前，把这些日常生活习惯作为自己行动的准则——是十分有益的。

那些如同图画般的古老的街道现在已一去不复返了。阿斯特莱家、邓斯坦家、威夫汉姆家——这些家族的名字在那个区域里象征着权力——按时地到伦敦去，并且早在五十多年前就卖掉了他们在郡城里的住宅。当郡城失去了对阿斯特莱、邓斯坦、威夫汉姆等家族的吸引力时，怎么能够设想那些多姆维尔、贝克斯顿和怀尔兹家族还会继续到那儿去，住在他们第二流的屋子里，在消费与日俱增的情况下过冬呢？因此，那些豪华的旧屋子空关了一阵子。后来，投机商人冒险买了下来，把这些荒凉

的大楼改建成一间间小型住宅，以适合专职人员居住；或者甚至（把你的耳朵垂低点，要不马默杜克——第一代威夫汉姆男爵的幽灵会听见的）改建成了店铺！

然而，比起随之而来的对旧日值得夸耀的事物所进行的改革来，对大楼的改建还不算是十分糟糕的。店主们发现，一度时髦的街道变得很阴暗了，昏暗的光线无法使他们的货物引人注目；牙科医生无法就着亮光给病人拔牙；律师不得不提前摇铃吩咐点蜡烛（以前他住在比这粗俗得多的街道里时，要比现在晚一个小时点蜡烛）。简而言之，经房主与房客双方同意，房屋临街一面所有的前墙都推倒了，重建起呆板、粗俗、单调的乔治三世^①式前墙。屋子的主体部分实在太坚固、雄伟，无法改动；因此，当人们经过一家貌不惊人的店铺时，往往会大吃一惊。他们发现自己居然是在一座富丽堂皇的雕刻橡木梯子脚下，梯子旁是一扇彩色玻璃窗，窗上全都装饰着纹章故事画。

好多年以前，一月的一个晚上，露丝·希尔顿走上这样一座楼梯，经过这样一扇窗子（月光透过窗子泻下来，照射着她，色彩缤纷，熠熠生辉），疲乏不堪地走着。我说是晚上，其实，严格说来，应该是早上。圣萨维沃思教堂古老的大钟已敲了凌晨两点。然而，在露丝走进去的那间屋子里，还坐着十几个姑娘，一个劲地缝缀着，好象这是她们的第一生命似的。她们不敢打哈欠，不敢露出一星半点的睡意。当露丝告诉梅森太太现在是晚上几点钟的时候——这是她跑腿的结果——她们只是微微叹了口气。她们知道，不管她们熬夜熬到什么时候，第二天总得在八点开始干活，她们那稚嫩的四肢疲乏极了。

① 乔治三世（George III，1738—1820）英国国王，在位期间为1760—1820。

梅森太太象她们中的任何一个人一样卖力地干着，但她比她们年纪大，比她们耐劳；而且，收益也是她的。不过，就连她也感到应该休息一下了。“年轻的小姐们，按规定可以休息半个小时。打铃，萨顿小姐。玛萨会给你们拿面包、奶酪和啤酒来。你们最好站着吃——离开那些衣服——在我回来之前洗好手，准备继续干活。在半小时内！”她非常清楚地重复了一遍，然后便离开了屋子。

梅森太太一走，这些年轻的姑娘们便立即活动起来，那情景看着真叫人感到奇怪。一个胖胖的、看上去特别笨拙的年轻女人把脑袋枕在交叉着的双臂上，一下子就睡着了；连她那份廉价的晚餐也叫不醒她，但一听到梅森太太回来的脚步声，即使还远在那座发出回声的楼梯上，她却会一下子跳起来，流露出惊慌的神色；另外两三个人围着火苗稀疏的火炉挤作一堆，那火炉，为了尽可能节省地方，一点儿顾不得有碍观瞻和装饰，被嵌在一堵很不坚实的，看上去很平坦的墙壁里——目前的房主人为了把这块地方从这幢大楼的豪华客厅里划分出去，特意砌起这堵墙来。有些姑娘利用这段时间吃着面包、奶酪，上下颚有节奏地、不停地动着（脸部表情几乎是麻木、平静的），就象读者诸君在碰巧经过的第一个牧场所能看到的牛的反刍一样。

还有几个姑娘羡慕地拎起一件正在缝制中的漂亮的舞衣，其他几位姑娘则象真正的艺术家似的，从那件衣服前前后退，检查着缝制效果。另有几个人伸着懒腰，摆出各种各样的姿态，松散着疲乏的肌肉；有一二个人拼命地打哈欠、咳嗽、打喷嚏，梅森太太在的时候，她们只好憋着，已经憋了好长时间了。但是露丝·希尔顿跳到那扇又大又旧的窗子跟前，紧贴

着它，就象一只鸟儿贴着鸟笼的栅条儿。她打开百叶窗，凝视着静谧的月夜。昨天晚上悄悄地下了场雪，白雪覆盖着万物；月光加上雪光，使黑夜几乎亮如白昼。窗子是在一个四方形的凹处里，那古老奇怪的小玻璃被那些更能采光的东西代替了。在不远处，一棵落叶松的羽毛般的枝叶在难以觉察的晚风中轻轻地飘荡着。可怜的老落叶松啊！曾几何时，它挺立在使人赏心悦目的草坪中，柔软的青草爱抚地爬上它的躯干；可如今，草坪已被分隔成一家家庭院和肮脏、偏僻的房屋地基，落叶松被一块块铺路石抑制、束缚住了。厚厚的积雪压着树枝，不时地、无声无息地落下。旧日的马厩也增加了，并被改建成式样丑陋的房屋，簇拥着一条凄凉的街道，与古老的大楼背靠着背。紫色的天空，以它那丝毫不变的庄严气概，俯视着所有这些从富丽堂皇到肮脏污秽的变化。

露丝把滚烫的额头贴着冰凉的窗玻璃，尽力睁着疼痛的眼睛，凝视着这个冬天的晚上那可爱的天空。有一股非常强烈的冲动诱使着她，她真想抓起一条围巾，裹在头上，到外面去，欣赏那壮丽的景色；只要一有时间，露丝就会受到这股冲动的驱使。不过，现在她的眼睛里噙满泪水，她一声不响，一动不动地站着，梦想着流逝的岁月。正当她遐想联翩，记起了去年一月的晚上，与现在如此相似、而又截然不同的情景时，有人碰了碰她的肩膀。

“露丝，亲爱的，”一个姑娘悄悄地说。她抑制不住，艰难地咳了好一阵子。“过来吃点晚饭吧。你还不知道，吃点晚饭对你熬过这个晚上作用大着呢。”

“我情愿跑上一阵——吸上一口新鲜空气，这样对我更有好处，”露丝说。

“这样的晚上可不行，”那姑娘说。想到这儿，她打了个寒战。

“为什么这样的晚上不行，詹妮？”露丝问道。“哦！在家里的时候，我经常跑到胡同里，从胡同里一直跑到磨坊，就是为了去看看挂在大风车轮上的冰柱；每当我到了外面，我就打心眼里不愿再回屋里去，即使是回到母亲的身边，坐在火炉旁——甚至是回到母亲的身边。”她的声音很低，有着一种难以表达的悲哀，听来令人伤感。“啊，詹妮！”她振作了起来，但眼睛里已是热泪盈眶。“现在，说实话，你从来不曾看见过那些沮丧、可恶、破烂的旧屋子象现在披着柔软、纯洁、精美的白雪时这么——我该怎么说呢？——几乎可以说是美丽——连一半都及不上呢；如果那些屋子得到这样的改进，想想看吧，在今天这样的一个晚上，那些树木花草一定会是什么样子啊。”

詹妮任怎么说也无心欣赏这个冬夜，这在她看来只意味着一个严寒、凄凉的时刻，使她的咳嗽更加麻烦；她身体一边的疼痛比往日更加厉害。但她搂住露丝的脖子，站在她的身旁，看到这个还不习惯于女裁缝工场的艰辛的、孤苦伶仃的小学徒，居然能够在这么一个冰雪覆地的晚上，从这么一个普通的事物中发现这么多寄托自己欢欣的东西，她由衷地感到高兴。

她们沉浸在各自的绵绵思绪中，直到听见梅森太太的脚步声，这才回过头来；尽管没吃晚饭，但精力得到了恢复，她们回到了自己的位子上。

露丝的位子是屋子里最冷、最暗的地方，但她最喜欢那个地方；她出乎本能地选中这个地方，主要是看中她对面那堵墙，墙上留着那古老的客厅漂亮的痕迹，从残留下来的褪色的

标本来看，那客厅一度肯定是很豪华的。客厅由淡淡的海绿色镶板隔开，并由白色和金色作为衬托；那些镶板上都画着画儿——是一个大师兴致所至，随手画出来的——都是些使人百看不厌的花环，奢华之盛，难以形容，画得那样逼真，几乎使人觉得闻到了它们的芳香，听见了南风轻轻地在绯红的蔷薇花，紫色和白色的丁香花树枝，漂亮的、有着一缕缕金色长丝的金莲花树枝中吹过，发出沙沙的声响。除了这些，还有献给圣母玛丽亚的洁白、庄重的百合花——蜀葵，白蘋，舟形鸟头，三色紫罗兰、报春花；凡是在可爱的旧式的乡村花园里竞相怒放的鲜花，镶板上应有尽有，画在那优美的簇叶中，但并不是我刚才一一列举的那样杂乱无序。在镶板底部躺着一根冬青树枝，坚硬笔直的树枝上点缀着一对英国常春藤、槲寄生、冬鸟头属植物的装饰物，两边腾空往下垂挂着春秋花朵编成的花环；而覆盖着这一切的，是绚烂的夏季那香气沁人的麝香蔷薇，和五彩缤纷的六月和七月的花朵。

蒙诺耶，或不管是哪一位故去的艺术家，要是知道他的手工带来的欢乐——尽管那手工已是残缺不全——竟然能使一个心情沉重的姑娘振作起来，那他一定会心满意足的；这些手工以一种神力，使那位姑娘看到了早年在她家里生长、开放、凋零的姐妹花。

今天晚上，梅森太太特别希望她的女工们尽可能地卖力，因为明天晚上一年一度的狩猎舞会就要举行了。自从巡回审判期间举行的舞会中断后，这便成了镇上唯一的一种盛会。梅森太太曾一口答应第二天早晨“务必”将一批衣服送去，她没让一件衣服从自己的手指缝里漏掉；因为如果漏了，恐怕会落到一个和她竞争的裁缝手里，那人就在同一条街上营业。

她决定给那些萎靡不振的女工们施加一点温和的刺激，她先咳了一声，引起大家注意，然后说：

“我想不妨先告诉你们一下，年轻的小姐们，我已答应别人的请求，今年将和往年举行狩猎舞会时一样，派我的一些年轻小姐们带着便鞋带，别针和诸如此类的小东西，到聚会厅的接待室去，碰到哪位太太、小姐的衣服突然坏了，及时给她们缝补好；我打算派四个人去——要最勤快的。”她把最后几个字说得很重，但并没多大效果；她们太倦了，无法关心任何浮华、虚荣，或者，说真的，也不关心这世界上的任何舒适，她们现在关心的只有一样东西——她们的床。

梅森太太是个非常可敬的女人，但是，象许多可敬的女人一样，她也有她的弱点；其中之一便是（就她这行当来说是很自然的）对外表过于重视。据此，她已在脑子里选好了四个姑娘，她们最有可能给她的“企业”带来信誉。这些是秘密决定的，尽管她一口答应要奖赏那些最勤快的人。做为一个诡辩行家，她确实不认为这样做有什么弄虚做假的地方；人们就是用这种诡辩来说服自己：他们所要做的事情都是正确的。

最后，姑娘们再也抵挡不住明显的倦意了，梅森太太只好让她们去睡觉；但是，即使是那样受欢迎的命令，她们执行的时候也都是有气无力的。她们慢慢地折叠好针线活，沉重地移动着脚步，直到最后一切都放好了，这才一起走向宽阔、黑暗的楼梯。

“呵，我可怎么度过五年这么可怕的夜晚啊！闷人的屋子！静得叫人透不过气来！老是听见可怕的声音来来去去，没完没了。”露丝呜咽地说着，一下子扑在床上，甚至连衣服都没脱。

“不，露丝，要知道，将来不会永远都象今天晚上一样的。我们常常十点钟上床；过些日子你就不会去留意屋子的闷气了。今晚你累坏了，要不你不会留意什么声音的，我就从来没听见过。来，我给你把衣服解开，”詹妮说。

“脱衣服有什么用？要不了三小时我们又得起来干活了。”

“可在这三小时里你可以好好休息一下呀；只要你脱了衣服，安心休息就成。来，亲爱的。”

詹妮的劝告没有受到抵制；但露丝睡觉前又说：

“哦，但愿我没那么粗鲁和不耐烦。我想我过去可不是这样的。”

“对，我肯定你过去不是这样的。新来的姑娘大多一开始都是不耐烦的；但这会过去的，要不了多久她们就对什么都不在乎了。可怜的孩子！她已经睡着了。”詹妮自言自语道。

詹妮睡不着，也无法休息。她那半边身子的疼痛比往日更厉害了。她几乎觉得应该在给家里的信中提一下；但一想起父亲曾经拼死拼活要还掉的那笔习艺费，想起一大群比她年幼、还需要照料的弟妹，她便打定主意忍受下去，相信等到天气转暖，病痛和咳嗽都会消失的。她会善自保重的。

露丝是怎么回事？她睡梦中还在哭泣，好象心都碎了。这样不安稳的睡眠怎么能休息得好呢。于是詹妮唤醒了她。

“露丝！露丝！”

“哦，詹妮！”露丝说，从床上坐起来，把一大绺头发从发烫的额上捋到脑后，“我好象看见妈妈坐在床边，象她过去那样，来看看我睡没睡着，是不是舒服；当我想抱住她时，她走开了，把我一个人扔下——我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多陌生啊！”